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land Holdings Limited
美聯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00)



Midland IC&I Limited
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59)

聯合公告 董事退任及董事調任

此聯合公告乃由Midland Holdings Limited 美聯集團有限公司*（「美聯」，連同其附屬公司，「美聯集團」）之董事會（「美聯董事會」）及Midland IC&I Limited 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美聯工商舖」，連同其附屬公司，「美聯工商舖集團」）之董事會（「美聯工商舖董事會」）刊發。

鄧美梨女士（「鄧女士」）獲美聯工商舖董事會調任為美聯工商舖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為投入美聯工商舖執行董事之職，鄧女士已通知美聯董事會彼將不會在美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應屆股東周年大會（「美聯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為美聯之董事。

鄧女士於美聯工商舖董事會之調任

鄧女士由美聯工商舖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美聯工商舖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鄧女士，61歲，自二零零八年九月及二零零八年十月分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之職起為美聯工商舖董事會服務，直至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今天調任前一直擔任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為美聯工商舖之主席。

於本公告日期，鄧女士為美聯之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為美聯之副主席。

鄧女士為美聯、Luck Gain Holdings Limited運得控股有限公司及Wealth Builder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該等公司為美聯工商舖之主要股東（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為美聯工商舖之主要股東、美聯主席兼執行董事黃建業先生之配偶及美聯工商舖執行董事及美聯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黃靜怡女士之母親。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鄧女士於5,276,976,806股美聯工商舖股份及4,347,826,086股美聯工商舖相關股份中擁有配偶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鄧女士並無與美聯工商舖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且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鄧女士作為美聯工商舖執行董事之任期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為期兩年。根據鄧女士與美聯工商舖簽訂之服務協議，彼有權獲取每年港幣280,000元之董事袍金及酬情花紅。鄧女士之薪酬待遇乃由美聯工商舖董事會經薪酬委員會參考彼之經驗、職權及責任、須投入之時間及現時市況之建議而釐定。

鄧女士作為美聯工商舖董事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美聯工商舖之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鄧女士獲調任之事項須敦請美聯工商舖股東注意，亦無任何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予以披露之資料。

鄧女士退任於美聯董事會

為投入美聯工商舖執行董事之職，鄧女士已通知美聯董事會彼將不會在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美聯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為美聯之董事。因此，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之美聯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有關彼重選之普通決議案將不會於美聯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Midland Holdings Limited
美聯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雅美

承董事會命
Midland IC&I Limited
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雅美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美聯董事會由以下九名美聯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黃建業先生
鄧美梨女士
黃靜怡女士
黃子華先生
張錦成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葉潔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福身先生
孫德釗先生
黃山先生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美聯工商舖董事會由以下八名美聯工商舖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鄧美梨女士**
黃靜怡女士
黃漢成先生

非執行董事：
簡松年先生
曾令嘉先生（諸國輝先生為其替代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英永祥先生
沙豹先生
何君達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獲調任